

标段编号：2512-440306-04-05-94891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18日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成立时间：2017年10月18日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王佩亮 性别：男

年龄：48 职务：总经理

王佩亮同志现在任我单位总经理职务，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盖公章）：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8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 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 总经理王佩亮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的 业务经理王艳琼 为我单位授权代表，该授权代表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接收招标文件、递送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接收中标通知书、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王佩亮

投标人(加盖公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3 月 18 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授权代表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王艳琼 社保电话号：601515212 身份证号码：43072119780508134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森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90821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09082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9082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9082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908210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5	12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6	01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6	02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2026	03	3090821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20.16	2520	20.16	5.04
合计			10360.31	4875.44			4577.38	1750.22			437.62			2520.08		65.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mb.sz.gov.cn/vi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79642a2c5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障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深圳市森通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2.1 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

中国工商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Page 1 of 1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910-0521-1615-1100

付款人	户名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000024809200263405		账号	81200348880016009
	开户银行	深圳红宝支行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金额	¥40,0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肆万元整	
摘要	投标保证金		业务(产品)种类	跨行发报	
用途	投标保证金				
交易流水号	32252754		时间戳	2026-03-07-17:47:27.073120	
 备注: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投标保证金 附言: 深圳机场充电桩专用箱变项目投标保证金 指令编号: 011928039132813 提交人: 0920029340500001.c.4000 最终授权人:					
验证码	tham%gcl/AJfHkCBNfGcvsd/9H#				
记账网点	00280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6年03月07日

打印日期: 2026年3月7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www.icbc.com.cn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
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请勿重复记账。
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2.2 银行基本户开户许可证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40182351401 编号: 5840-02469747

经审核,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吴珍珠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 号 4000024809200263405


 发证机关(盖章)
 2017年11月24日

3.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资信条款要求，若我司中标，我们将完全按照招标文件的条款要求执行。				



4. 合同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合同条款要求，若我司中标，我们将完全按照招标文件的条款要求执行。				



5.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我司“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投标人及生产供应商，不存在联合体投标情况。



6.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6.1、投标人基本情况
- 6.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 6.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6.4、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 6.5、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 6.6、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 6.7、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 6.8、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 6.9、其他：

我司保证所提交的上述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没有虚假伪造的情况。



6.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资质等级	
单位简介	<p>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坐落于深圳市龙华区，公司成立于2017年，目前公司拥有员工80多人，厂房面积5000平方。</p> <p>公司专注于从事40.5千伏及以下智能化输配电设备的技术研发、方案设计、设备制造、施工、安装调试及营销服务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严格执行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在产品的设计、制造、测试等各个环节严格管理。公司拥有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技术，全系列产品全部通过国家型式试验或强制产品认证。</p> <p>目前公司主营产品40.5KV及以下各类高低压成套设备：中置柜系列KYN61-40.5、KYN28-12；空气绝缘环网柜XGN15-12；全绝缘全封闭12KV及24KV充气柜；户外型高压电缆分接箱；配网自动化智能开闭所XGW-12；预装式箱式变电站YB-12；低压柜系列MNS、GCS、GCK等抽屉柜、固定柜GGD、动力柜XL-21、配电箱XM及智能运维管理服务系统等。</p> <p>目前公司具有优良、齐全的高低压检测设备：高压、低压耐压测试仪，综合保护测试仪，综合调试台、大电流发生器等多台试验检测设备。</p> <p>公司产品已销往全国各个省市地区，与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深厚的合作关系，如中建集团，中铁建设集团，深圳建安集团，天建集团，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华为，荣耀、华润，深圳振业集团等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机场、公共配电、市政、化工、工业及民用建筑领域中，作为供配电及控制之用；配电箱合作项目主要有：深圳龙华医院外科大楼，龙华综合医院，新华医院，大鹏医院，福田肛</p>		

	肠医院、平乐骨伤科医院，江门人才岛科创中心，龙华区教育科学研究院第二附属学校，华富村改造项目，深汕合作区深耕村项目等。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85 人		工程技术人员	20 人
	生产工人	45 人		经营人员	5 人
	固定资产	47.7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19.1 万元
				非生产性	28.6 万元
	流动资产	3247.99 万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3247.99 万元
	资金	元		银行贷款	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我公司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所有低压产品均通过 CCC、CQC 认证；公司被评为中国著名品牌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ISO 质量体系及环境体系认证企业、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合格供应商、广东省质量检验协会理事单位、深圳人才成长好单位、清洁生产单位；				
质量保证体系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3 年	2221.731		237.20	
	2024 年	2281.710		261.98	



6.2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KB6Q

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佩亮

成立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境南路7号厂房二101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15日

重要提示
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6.3 制造商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 101/518110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17年10月18日

(4) 主管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 法人代表：王佩亮

(7) 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45人 技术人员：20人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2024年12月31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603799.08元 净值：379066.2元

(2) 流动资金：22415741.17元

(3) 长期负债：0万元

(4) 短期负债：12983232.64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9811574.73元 银行贷款：0万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15691018.82 元 非生产资金： 6724722.35 元

2、(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研发、销售；充电桩设备建站；电力设备安装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生产。	1.3 亿元	85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施耐德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高压原厂柜、电容电抗等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框架断路器、塑壳断路器、微型断路器
伊顿电气集团	（户内箱体元器件）断路器/微断及配套的漏电保护模块、自复式过欠压保护器等

美登思电气（上海）有限公司	电力态势感知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压器、电力监控系统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8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	数量
广东兴广源 1 台 2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1 座开闭所项目、揭阳	箱变、开闭所	3 台
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项目、揭阳	箱变	2 台
广东德广源 1 台 1250KVA 箱变+1 台 1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项目、揭阳	箱变	3 台
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1 台 500KVA 箱变项目、揭阳	箱变	3 台
广东德广源 1 台 2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项目、揭阳	箱变	2 台

出口销售额： /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2 年	1783 万元	/	1783 万元
2023 年	2221 万元	/	2221 万元
2024 年	2281 万元	/	2281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名称及地址
熔断器	国产名优
指示灯	国产名优
按钮	国产名优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红宝支行

(账号 4000024809200263405)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08 号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王福峰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业务经理

电话号：13632919476 传真号：0755-23775661

日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6.4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我司“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投标人及生产供货厂商，没有授权经销商（作为代理）投标。



6.5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我司“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投标人及生产供货厂商，没有授权经销商（作为代理）投标。



6.6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汪涛	技术总监	高级工程师	本行业 20 年工作经验。主要担任过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与深圳市福田区慢性病防治建设中心重建工程、汕尾市东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管线迁改项目、汕尾市海丰县江城大道东至后林段道路升级改造、松岗溪头排涝工程、沈阳供电公司勾莲 66 千伏变电站、淮安污水处理厂、佳木斯污水处理厂、深圳宝安垃圾电厂、珠海深能电力有限公司等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金山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主要担任过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1 号冷站安装专业分包工程项目、超算中心（主体工程）项目配电箱项目、惠州市惠阳区惠阳三和振业路振业城 U 组团项目、深铁璟城二期（一标段）工程项目等工程的技术负责人。
项目主要生产技术人员	王佩亮	技术部主任工程师	工程师	业内资深工程师，拥有 25 年工作经验。主要负责了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与深圳市福田区慢性病防治建设中心重建工程、汕尾市东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管线迁改项目、汕尾市海丰县江城大道东至后林段道路升级改造等工程的技术负责人。
项目计划负责人	朱华云	计划经理	助理工程师	主要担任过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1 号冷站安装专业分包工程项目、汕尾市东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管线迁改项目、惠州市惠阳区惠阳三和振业路振业城 U 组团项目、深铁璟城二期（一标段）工程项目等工程的项目计划负责人。
项目质量负责人	王瑶	质量经理	中级电工	主要负责了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与深圳市福田区慢性病防治建设中心重建工程、汕尾市东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



				管线迁改项目、汕尾市海丰县江城大道东至后林段道路升级改造等工程的项目质量负责人。
安装督导负责人	王艳琼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主要担任过深圳市中医肛肠医院(福田)新址建设工程与深圳市福田区慢性病防治建设中心重建工程、汕尾市东部水质净化厂及配套管网一期工程管线迁改项目、汕尾市海丰县江城大道东至后林段道路升级改造、松岗溪头排涝工程、沈阳供电公司勾莲 66 千伏变电站、淮安污水处理厂、佳木斯污水处理厂、深圳宝安垃圾电厂、珠海深能电力有限公司等工程的项目安装督导负责人。



7.6.1 项目管理架构人员表

序号	姓名	执业资格	职务、职称	备注
1	汪涛	职称证	技术总监、高级工程师	
2	张金山	职称证	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	
3	王佩亮	毕业证	技术主任工程师、工程师	
4	朱华云	职称证	计划经理、助理工程师	
5	余金梅	职称证	商务经理、电气助理工程师	
6	王瑶	电工证	质量经理、中级电工	
7	连林风	电工证	售后经理、高级电工	



7.6.2 专业资格证书、身份证明、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汪涛

身份证号: 510223196910190417

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 电气工程

级别: 副高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3001107246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07月04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fzjqr>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汪涛 身份证号: 510223196910190417 参保单位: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缴费月	缴费基数	基本养老保险			基本医疗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生育保险		
		单位	个人	合计	单位	个人	合计	单位	个人	合计	单位	个人	合计	单位	个人	合计
2024-05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06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07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08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09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10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11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4-12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5-01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25-02	10000.00	1000.00	210.00	1210.00	100.00	22.75	122.75	120.00	1.00	121.00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合计		60000.00	12600.00	72600.00	6000.00	1365.00	7165.00	7200.00	12.00	72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地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 与相关部门提供, 参保部门可验证情况, 网址: <http://www.sz.gov.cn>, 输入下列验证码: 30911e531175911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保险。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3”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4”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保险二档), “5”为城乡居民医保。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进行为补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保缴费基数情况不在本表中显示。
 6. 超过3个月至6个月的单位缴费全部为“0”或者没有全额缴纳的, 属于未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
 7. 单位名称对应的单位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姓名: 汪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9年10月19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布吉镇丽湖花园617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02231969101904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05.03.21-2025.03.21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张金山
身份证号：4304211978120807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电气工程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6月23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120178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张金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12月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环观南路123号观澜高新科技园泰泰工业园1号楼



公民身份号码 43042119781208071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华分局
有效期限 2018.08.17-2038.08.17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 余金梅
身份证号: 411422198807261222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 业: 电气工程
级 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6月22日
评审组织: 深圳市生物技术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3006202229
发证单位: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8月20日







6.7 相关项目业绩表

投标人：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广东兴广源	广东兴广源 1 台 2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1 座 开闭所项目	揭阳市	1 台 2000KVA 箱变 +1 台 1600KVA 箱变 +1 座 开闭所	2025.3.27 至 2025.4.27	39.8	
广东德广源	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项目	揭阳市	2 台 1000KVA 箱变	2024.12.12 至 2025.2.27	21.26	
广东德广源	广东德广源 1 台 1250KVA 箱变+1 台 1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项目	揭阳市	1 台 1250KVA 箱变 +1 台 1000KVA 箱变 +1 台 1600KVA 箱变	2023.10.16 至 2024.11.30	35.0	
广东德广源	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1 台 500KVA 箱变项目	揭阳市	2 台 1000KVA 箱变 +1 台 500KVA 箱变	2024.12.25 至 2025.1.24	27.98	
广东德广源	广东德广源 1 台 2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项目	揭阳市	1 台 2000KVA 箱变 +1 台 1600KVA 箱变	2023.5.25 至 2024.7.25	25.5	



7. 近两年财务状况表



附：1、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3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8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29-30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质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4E08M07A2



深圳中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L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闻路1号中电信息大厦东座1901

电话: 83381228 传真: 83598278 手机号: 15017906718 网址: www.zlicpa.com

深中礼审字[2024]第313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及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者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6、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Stamp: 中国注册会计师 300201068]
中国注册会计师：[Signature] [Stamp: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丽杰 52100070001]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九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0,190.60	231,44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239,831.98	
应收账款	七、3	21,616,359.08	18,334,914.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4,241,971.04	2,782,889.35
其他应收款	七、5	4,472,329.15	3,048,298.2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680,681.85	24,397,549.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6	477,004.20	144,778.0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004.20	144,778.03
资产总计		31,157,686.05	24,542,327.49

第 3 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7	16,858,829.54	15,058,121.30
预收款项	七、8	5,745,226.43	3,210,849.5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1,501.15	163,564.21
应交税费	七、9	102,395.09	71,862.91
其他应付款	七、10	1,149,267.97	1,327,379.9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997,220.18	19,831,777.8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3,997,220.18	19,831,777.87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11	7,160,465.87	4,710,549.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160,465.87	4,710,549.6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157,686.05	24,542,327.49

公司于第23页至第2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吴玲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文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文彬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12	22,217,306.95	17,832,580.26
减：营业成本	七、12	17,101,348.08	13,370,052.10
税金及附加		34,819.17	40,397.41
销售费用		10,894.46	
管理费用		701,979.56	770,969.11
研发费用		1,990,749.76	1,190,685.06
财务费用		5,512.49	4,573.8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98.30	1,097.5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2,372,003.43	2,455,902.71
加：营业外收入		113,040.62	11,379.14
减：营业外支出		0.69	
三、利润总额		2,485,043.36	2,467,281.85
减：所得税费用		24,714.60	28,959.26
四、净利润		2,460,328.68	2,438,322.5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460,328.68	2,438,322.59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其他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60,328.68	2,438,322.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载于第23页至第2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吴珍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成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成彬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18,656.90	16,412,77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0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18,656.90	16,529,771.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33,871.98	12,529,107.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11,934.89	18,488.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9,574.85	702,456.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0,779.79	2,957,59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4,161.50	16,207,649.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495.40	322,122.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5,75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75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75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256.81	205,122.3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122.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447.41	28,325.0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90.60	231,447.41

载于第23页至第2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黄珍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卢成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成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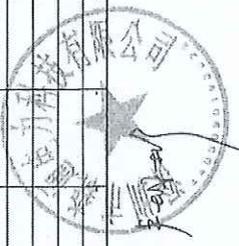
第 6 页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	4,710,548.62	-	-	-	4,710,548.62	4,710,54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10,412.43	-	-	-	-10,412.43	-10,412.43
二、本年年末余额	-	4,700,137.19	-	-	-	4,700,137.19	4,700,13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2,460,328.68	-	-	-	2,460,328.68	2,460,328.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7,160,465.87	-	-	-	7,160,465.87	7,160,465.87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数字第12页至第25页的财务数据与财务报表其他部分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000.00								2,263,162.73	2,380,162.7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17,000.00								9,030.25	9,030.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17,000.00								2,272,227.03	2,155,227.0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7,000.00								2,438,322.59	2,321,322.59
1.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7,000.00								2,438,322.59	2,321,322.5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710,519.62	4,710,519.62



财务负责人: 卢成武

注册会计师: 卢成武

第3项至第8项的财务信息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卢成武

截至第23页至第25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出资设立，领取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RYKB6Q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吴珍珠

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研发、销售；充电桩设备建站；电力设备安装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生产。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12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第 9 页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 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四) 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应收款	债务人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一般情况下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发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关联方应收款	债务人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一般情况下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八） 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以及存货因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a.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b.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c.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九）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本单位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单位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跨级处理方案详见附注三、（七）

2、 合同负债

本单位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本单位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单位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方法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5.00%
机器设备	10年	9.50%	5.00%
电子设备	3年	31.67%	5.00%
运输工具	4年	23.75%	5.00%
其他设备	5年	19.00%	5.0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四）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 无形资产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产权证规定年限	2.00%
专利	10年	合理预计	10.00%
软件	3年	合理预计	33.33%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划分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单位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收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收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是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在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政府补助

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股东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性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五、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末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六、 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 目	纳 税（费） 基 础	税（费） 率
增值税	销售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二）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征收率为5%。

（三）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3年1月1日，“期末”指2023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2年度，“本期”指2023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初 余 额	期 末 余 额
现 金	25,696.15	81,375.00
银行 存款	205,751.26	28,815.60
合 计	231,447.41	110,190.60

2、 应收票据

项 目	金 额
银行 承兑 汇票	239,831.98
合 计	239,831.98

3、 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初 金 额		期 末 余 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7,024,695.02	38.31%	7,989,951.49	36.96%
一至两年	6,779,689.91	36.98%	7,024,695.02	32.50%



两至三年	308,302.20	1.68%	6,601,712.57	30.54%
三年以上	4,222,227.32	23.03%	-	0.00%
合计	18,334,914.45	100.00%	21,616,359.08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深圳市国立智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7,536,933.72
深圳金奇辉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2,531,488.04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电气控制设备厂有限公司	货款	1,423,777.71

4、预付款项

账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371,096.82	49.27%	2,419,417.73	57.04%
一至两年	1,411,792.53	50.73%	1,371,096.82	32.32%
两至三年	-	0.00%	451,456.49	10.64%
合计	2,782,889.35	100.00%	4,241,971.04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深圳市兴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951,574.00
上海西门子开关有限公司	货款	729,500.00
深圳市嘉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726,864.82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金额
其他应收款	4,472,329.15
合计	4,472,329.15

(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135,343.69	70.05%	2,280,889.66	51.00%
一至两年	912,954.56	29.95%	2,135,343.69	47.75%
两至三年	-	0.00%	56,095.80	1.25%
合计	3,048,298.25	100.00%	4,472,329.15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吴智慧	往来款	573,339.18
代斌	往来款	342,635.25
王彦雷	往来款	221,914.09



6、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固定资产原值				
办公及其他设备	182,046.87	415,752.21	-	597,799.08
合 计	182,046.87	415,752.21	-	597,799.08
(2) 固定资产折旧				
办公及其他设备	37,268.84	83,526.04	-	120,794.88
合 计	37,268.84	83,526.04	-	120,794.88
(3) 固定资产净值	144,778.03			477,004.20

7、应付账款

账 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6,336,318.33	42.08%	6,530,956.46	38.74%
一至两年	5,796,147.16	38.49%	6,336,318.33	37.58%
两至三年	1,790,408.52	11.89%	3,991,554.75	23.68%
三年以上	1,135,247.29	7.54%	-	0.00%
合 计	15,058,121.30	100.00%	16,858,829.54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 位 名 称	经 济 内 容	金 额
万控智能浙江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2,292,829.00
承希电气有限公司	货款	1,070,914.15
鹰潭市英马铜业有限公司	货款	950,014.14

8、预收款项

账 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883,436.49	27.51%	2,952,298.45	51.38%
一至两年	1,963,443.59	61.15%	883,436.49	15.38%
两至三年	363,969.46	11.34%	1,909,491.49	33.24%
合 计	3,210,849.54	100.00%	5,745,226.43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 位 名 称	经 济 内 容	金 额
深圳市鑫创华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696,307.10
广东金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590,000.00
深圳市中浦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559,000.00



9、应交税费

税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41,819.72	76,319.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3.69	2,671.17
教育费附加	627.29	1,144.78
地方教育费附加	418.19	763.19
企业所得税	27,206.47	20,904.51
印花税	327.55	592.36
合 计	71,862.91	102,395.09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金 额
其他应付款	1,149,267.97
合 计	1,149,267.97

(1) 其他应付款账龄组合

账 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862,327.17	64.96%	355,785.21	30.96%
一至两年	259,494.39	19.55%	793,482.76	69.04%
两至三年	200,768.19	15.13%	-	0.00%
三年以上	4,790.16	0.36%	-	0.00%
合 计	1,327,379.91	100.00%	1,149,267.97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 位 名 称	经 济 内 容	金 额
吴珍珠	往来款	372,863.21
王佩亮	往来款	284,240.44
暂收户	往来款	145,327.17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710,549.62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10,412.4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4,700,137.1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0,328.6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60,465.87
1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u>上期发生额</u>	<u>本期发生额</u>
主营业务收入	17,832,580.26	22,217,306.95
主营业务成本	13,370,052.10	17,101,348.08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u>本 期 金 额</u>	<u>上 期 金 额</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60,328.68	2,438,322.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3,526.04	19,997.6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30,07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404,389.20	-5,768,069.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4,165,442.31	3,592,770.15
其他	-10,412.43	9,03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495.40	322,122.3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190.60	231,447.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447.41	26,325.0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21,256.81	205,122.37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重大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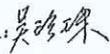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9日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现将2023年度企业经营及财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于2017年10月18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YKB6Q；注册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法定代表人：吴珍珠；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1,157,686.0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0,680,681.85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77,004.20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3,997,220.18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3,997,220.18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160,465.87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盈余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7,160,465.87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217,306.95元，主营业务成本为17,101,348.08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公司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34,819.17元，销售费用为10,894.46元，管理费用为701,979.56元，研发费用为1,990,749.76元，财务费用为5,512.4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未分配利润增加2,449,916.25元，所有者权益变动增加2,449,916.2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27.8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7.02%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10.5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80.68%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2.8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2.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41.4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4.59%
9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100%	52.01%



证书序号: 001695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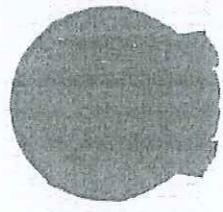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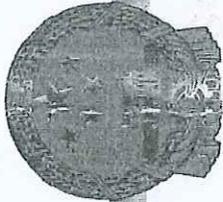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中礼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孙丽伟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闻路1号
经营场所: 中电信息大厦东座 190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7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8]11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8年10月23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5UYD1U



名称 深圳中礼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丽伟

成立日期 2018年06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闻路1号中电信息大厦东座19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核定。经营范围应当按照批准的项目, 取得相应资质或许可才能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中没有的项目, 不得从事经营活动, 法律、行政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商事主体应当按照规定报送年度报告, 年度报告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请诚实守信, 依法经营, 不得提供虚假信息、隐瞒重要事实或者报送虚假数据。

3. 商事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并向社会公示,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4. 商事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并向社会公示, 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此复印件仅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28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2、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24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9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30-31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质	



此报告用于证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以通过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pros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51E191059



深圳信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XINY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闻路1号中电信大厦东座2118

电话：83258857

15017906718

邮编：518000

深信宇审字[2025]第118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及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者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做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第 1 页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五、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针对审计报告日前获取的其他信息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中国·深圳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59,611.74	110,1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330,000.00	230,611.98
应收账款	七、3	8,198,457.34	21,616,208.0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4	8,044,754.81	4,241,571.04
其他应收款	七、6	5,784,917.29	4,472,326.1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415,741.17	30,660,808.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579,086.20	477,004.2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9,086.20	477,004.20
资产总计		22,794,827.37	31,137,812.25



第 3 页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七、7	5,244,566.66	10,863,629.54
存货	七、8	4,263,435.47	5,745,238.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503,232.64	23,397,220.10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12,503,232.64	23,397,220.1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11	9,811,574.73	7,100,465.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811,574.73	7,100,46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794,097.37	34,167,086.03

载于第24页至第28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2页至第3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王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锦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成彬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七、12	22,817,304.81	22,217,358.24
减：营业成本	七、12	17,029,632.12	17,101,348.83
税金及附加		36,055.92	36,019.17
销售费用			10,894.48
管理费用		1,064,915.33	701,879.59
研发费用		1,152,872.10	1,020,749.75
财务费用		13,798.10	8,512.4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01.76	596.31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		2,615,828.11	2,372,003.43
加：营业外收入		157,074.94	113,040.82
减：营业外支出		14.00	0.01
三、利润总额		2,772,888.05	2,485,044.24
减：所得税费用		36,680.13	24,714.00
四、净利润		2,051,108.09	2,460,329.62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051,108.09	2,460,329.6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1,108.09	2,460,329.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第24页至第2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8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邓锦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锦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成彬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531,267.62	24,118,899.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67.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782,834.66	24,118,899.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62,837.23	18,333,871.9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67,252.00	1,611,394.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97,704.50	629,574.8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843.53	2,810,77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772,637.26	23,385,612.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0,197.40	733,28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0.00	415,752.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0.00	415,752.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00	-415,752.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197.40	-121,266.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150.60	231,467.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48.00	110,196.60

续于第24页至第2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中附表报表附注披露部分

第3页至第4页的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Signature]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10,294.42	4,710,294.42
二、本年增减变动							-16,412.44	-16,412.4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700,137.18	4,700,137.18
(二)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60,028.28	2,460,028.28
三、本年年末余额							4,693,881.98	4,693,881.98
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编制说明								
1. 股本变动								
2. 其他权益工具变动								
3. 其他								
4. 综合收益总额								
5.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 其他								
7. 其他								
8. 其他								
9. 其他								
10. 其他								
11. 其他								
12. 其他								
13. 其他								
14. 其他								
15. 其他								
16. 其他								
17. 其他								
18. 其他								
19. 其他								
20. 其他								
21. 其他								
22. 其他								
23. 其他								
24. 其他								
25. 其他								
26. 其他								
27. 其他								
28. 其他								
29. 其他								
30. 其他								
31. 其他								
32. 其他								
33. 其他								
34. 其他								
35. 其他								
36. 其他								
37. 其他								
38. 其他								
39. 其他								
40. 其他								
41. 其他								
42. 其他								
43. 其他								
44. 其他								
45. 其他								
46. 其他								
47. 其他								
48. 其他								
49. 其他								
50. 其他								
51. 其他								
52. 其他								
53. 其他								
54. 其他								
55. 其他								
56. 其他								
57. 其他								
58. 其他								
59. 其他								
60. 其他								
61. 其他								
62. 其他								
63. 其他								
64. 其他								
65. 其他								
66. 其他								
67. 其他								
68. 其他								
69. 其他								
70. 其他								
71. 其他								
72. 其他								
73. 其他								
74. 其他								
75. 其他								
76. 其他								
77. 其他								
78. 其他								
79. 其他								
80. 其他								
81. 其他								
82. 其他								
83. 其他								
84. 其他								
85. 其他								
86. 其他								
87. 其他								
88. 其他								
89. 其他								
90. 其他								
91. 其他								
92. 其他								
93. 其他								
94. 其他								
95. 其他								
96. 其他								
97. 其他								
98. 其他								
99. 其他								
100.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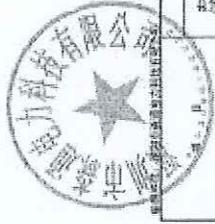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人: 邵锦霞

编制人: 邵锦霞

编制人: 邵锦霞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出资设立，领取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ERYKB6Q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王佩亮

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研发、销售；充电桩设备建站；电力设备安装工程；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高低压成套设备、中压成套设备、电力开关设备、变压器、电器产品、新能源设备、电子设备、自助终端设备、五金产品、通讯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安防产品、绝缘材料的生产。

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吴珍珠，2025年1月15日变更为王佩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第 9 页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并采用借贷记账法记账。

（四）计量属性

本公司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于按照准则的规定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或公允价值等其他属性进行计量的情形，本公司将予以特别说明。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七）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第 11 页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应收款	债务人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一般情况下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发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关联方应收款	债务人属于本公司关联方，一般情况下发生坏账的可能性较小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5%
1-2年	2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八) 存货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原材料、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以及存货因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a.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b.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c.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九)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1、合同资产**

本单位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单位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降级处理方案详见附注三、（七）

2、合同负债

本单位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十) 长期股权投资**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本单位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单位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方法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十二)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预计净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5.00%
机器设备	10年	9.50%	5.00%
电子设备	3年	31.67%	5.00%
运输工具	4年	23.75%	5.00%
其他设备	5年	19.00%	5.00%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十四)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五) 无形资产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产权证规定年限	2.00%
专利	10年	合理预计	10.00%
软件	3年	合理预计	33.33%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划分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本单位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收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收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是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在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公司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应的产品成本、劳务成本、资产成本及当期损益。

(十八)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合同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政府补助

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股东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损失时，直接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性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五、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以及重大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第 23 页



六、税项

本公司主要的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一)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销售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二)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所得税征收率为5%。

(三)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期”指2023年度，“本期”指2024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现金	81,375.00	15,430.34
银行存款	28,815.60	244,181.40
合计	110,190.60	259,611.74

2、应收票据

项目	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330,000.00
合计	330,000.00

3、应收账款

账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 21 页



一年以内	7,989,951.49	36.96%	4,859,930.89	52.90%
一至两年	7,024,695.02	32.50%	4,326,526.45	47.10%
合计	21,616,359.08	100.00%	9,186,457.34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广东省江门市新会电气控制设备厂有限公司	货款	823,777.71
深圳市鸿业皓阳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1,140,263.20
中建三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702,198.99

4、预付款项

账龄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419,417.73	57.04%	4,274,988.44	62.46%
一至两年	1,371,096.82	32.32%	2,419,417.73	35.35%
两至三年	451,456.49	10.64%	150,348.64	2.20%
合计	4,241,971.04	100.00%	6,844,754.81	100.01%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额
深圳市兴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951,574.00
深圳市森通电力智能有限公司	货款	1,446,565.37
深圳市嘉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1,121,641.55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金额
其他应收款	5,794,917.28
合计	5,794,917.28

(1)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期初金额		期末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2,290,889.66	51.00%	1,743,962.75	30.09%
一至两年	2,135,343.69	47.75%	2,290,889.66	39.36%
两至三年	56,095.80	1.25%	1,770,164.87	30.55%
合计	4,472,329.15	100.00%	5,794,917.28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第 25 页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 额
代斌	往来款	329,410.22
吴知慧	往来款	591,339.18
王彦雷	往来款	340,816.57

6、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597,799.08	6,000.00	-	603,799.08
合 计	597,799.08	6,000.00	-	603,799.08
(2) 固定资产折旧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20,794.88	103,938.00	-	224,732.88
合 计	120,794.88	103,938.00	-	224,732.88
(3) 固定资产净值	477,004.20			379,066.20

7、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6,530,956.46	39.74%	2,593,309.41	43.62%
一至两年	6,336,318.33	37.56%	3,351,287.55	56.38%
合 计	16,858,829.54	100.00%	5,944,596.96	100.00%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 额
东莞市凤岗华辉电控设备厂	货款	349,294.50
鹰潭市英马铜业有限公司	货款	400,014.14
东莞市欧正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347,734.12

8、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2,952,298.45	51.39%	1,958,882.95	46.05%
一至两年	883,436.49	15.38%	2,294,552.52	53.95%
两至三年	1,909,491.49	33.24%	-	9.36%
合 计	5,745,226.43	100.01%	4,253,435.47	100.36%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金 额
------	------	-----



深圳市东大智勇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526,765.00
广东金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590,000.00
深圳市鑫创华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471,960.40

9、应交税费

税 目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76,319.08	30,843.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1.17	1,079.50
教育费附加	1,144.78	462.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3.19	308.43
企业所得税	20,904.51	80,449.60
印花税	592.36	479.33
合 计	102,395.09	113,632.51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金 额
其他应付款	2,605,578.20
合 计	2,605,578.20

(1) 其他应付款账龄组合

账 龄	期初金额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一年以内	355,785.21	30.96%	2,022,048.95	77.60%
一至两年	793,482.76	69.04%	355,785.21	13.65%
两至三年	-	0.00%	227,744.04	13.57%
合 计	1,149,267.97	100.00%	2,605,578.20	104.82%

其中大额明细如下:

单 位 名 称	经 济 内 容	金 额
吴珍珠	往来款	245,919.56
王佩亮	往来款	1,975,513.88
陈在	往来款	68,836.00

1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160,465.8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3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160,465.84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1,108.89

第 27 页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9,811,574.73</u>

1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2,217,306.95	22,817,101.91
主营业务成本	17,101,348.08	17,929,632.18

1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2,651,108.89	2,460,328.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3,938.00	83,526.0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	-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414,361.82	-6,404,389.2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1,013,987.51	4,165,442.31
其他	-0.03	-10,41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21.14	294,495.4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以投资和筹资活动		

第 28 页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611.74	110,190.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190.60	231,447.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49,421.14	-121,256.81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法定代表人：邱亮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茂林



第 29 页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现将2024年度企业经营及财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于2017年10月18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YKB6Q；注册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法定代表人：王佩亮；营业期限为永续经营。

公司原法定代表人吴珍珠，2025年1月15日变更为王佩亮。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2,794,807.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2,415,741.17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79,066.20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2,983,232.64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2,983,232.64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9,811,574.7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账面盈余公积为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9,811,574.7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第 30 页



(一) 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2,817,101.91元, 主营业务成本为17,929,632.18元。

(二) 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公司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36,055.95元, 销售费用为0.00元, 管理费用为1,064,915.30元, 研发费用为1,152,872.18元, 财务费用为13,798.1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0.00元, 账面资本公积为0.00元, 其中: 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未分配利润增加2,651,108.86元, 所有者权益变动增加2,651,108.86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72.6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6.9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145.4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85.95%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21.26%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3.58%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31.2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70%
9	净资产增长率	(年末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年初净资产总额*100%	37.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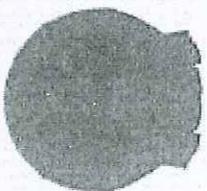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2191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5年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格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魏玉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新洲路1号中电信息大厦东座2118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40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4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5月6日

此复印件仅作为投标文件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KQGM8A-90

营业执照

(副本)



成立日期
2024年03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紫荆社区笋岗路1号中电信
总大厦东座2118



登记机关
2025年01月16日



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此证仅供年检使用，其他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信用良好者才能获得更多的商业机会。信用严重失信的商事主体将被依法公示，并受到相应的惩戒。

2.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诚信纳税是商事主体应尽的法律义务。税务部门将依法对失信主体进行处罚，并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

3.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公益事业，为社会做出积极贡献。

4.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保护消费者权益，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维护市场秩序。

5.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保护知识产权，尊重他人知识产权，维护创新成果。

6. 商事主体应当依法保护环境，节约资源，减少污染，实现可持续发展。

名称 深圳市信孚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玉忠

http://www.gsxt.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公司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 101



8. 其他资料

8.1 企业营业执照



本营业执照正本为最新版（三证合一）



8.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8.3 精专特新企业证书



8.4 发明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6882657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明名称：一种智能电力配电监控方法和系统

发明人：吴知慧;何培鑫;代悦

专利号：ZL 2024 1 0124215.8

专利申请日：2024年01月30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5181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授权公告日：2024年04月09日

授权公告号：CN 117691750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1862959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设有制冷机构的高低压成套开关柜

发明人：王佩亮;代斌

专利号：ZL 2022 2 3070418.9

专利申请日：2022年11月19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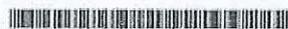
地址：518000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授权公告日：2023年03月1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64843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8.5 质量及售后服务五星证书



质量服务诚信单位

QUALITY SERVICE INTEGRITY ENTERPRISE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SERYK86Q

针对该企业的信用记录、经营状况、债务风险、发展前景、符合社会口碑、公众认可度、经营核评估，认定该企业质量服务诚信单位等级为：

AAA

信用编号: HXC202228249
Credit Code

颁发日期: 2022年08月10日
Date of Issue

有效期至: 2025年08月09日
Date of expiry

公示查询: www.315.gov.cn
www.spzy.org.cn
www.creditbidding.org.cn

二维码: 

BCC 商务信用互认标识 电子证书

重新认证: Re-examination records

Notes

1. 该认证/评价证书的有效期为三年。
The certification / evaluation is valid for three years from the date of assessment.

2. 该认证/评价证书为自愿性质，非强制性。每年复审一次，达到复审标准的，按照复审程序办理续证手续。
This certificate is voluntary in nature, not compulsory. It is reviewed once a year. If the review is qualified, the certification shall continue to be used after the review is passed. If not,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revoked or explained after evaluation of the credit condition.

3. 如企业发生经营或管理重大变化，应及时通知认证机构进行补充复审。
If an enterprise changes the name of the enterprise within the validity period of the certification, the person in charge of the enterprise must bring the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unit for the change procedure.

4. 该证书只证明企业在当前期间的信用状况，不代表其他。
This certificate only proves the credit status within the valid period of the enterprise and will not be used for other purposes.

5. 本证书不得涂改、转借。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be altered or lent.



华夏诚信(北京)国际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Huaxia Chengxin (Beijing) International Credit Evaluation Co., Ltd.



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111023SSCE3007R03

兹证明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KB6Q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101

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101

经评价, 服务能力达到:

GB/T27922-2011《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规定的要求:



证书覆盖范围: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的销售所涉及的售后服务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9日

证书有效期: 2026年11月08日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可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本公司网站 <http://xrrz-gd.com> 查询或登录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本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资格许可范围及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认证机构批准号:
CNCA-R-2022-111D



玺睿认证检测(广东)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华口社区华涌路9号华耀楼801

网站: <http://xrrzje.com> 电话: 0757-299588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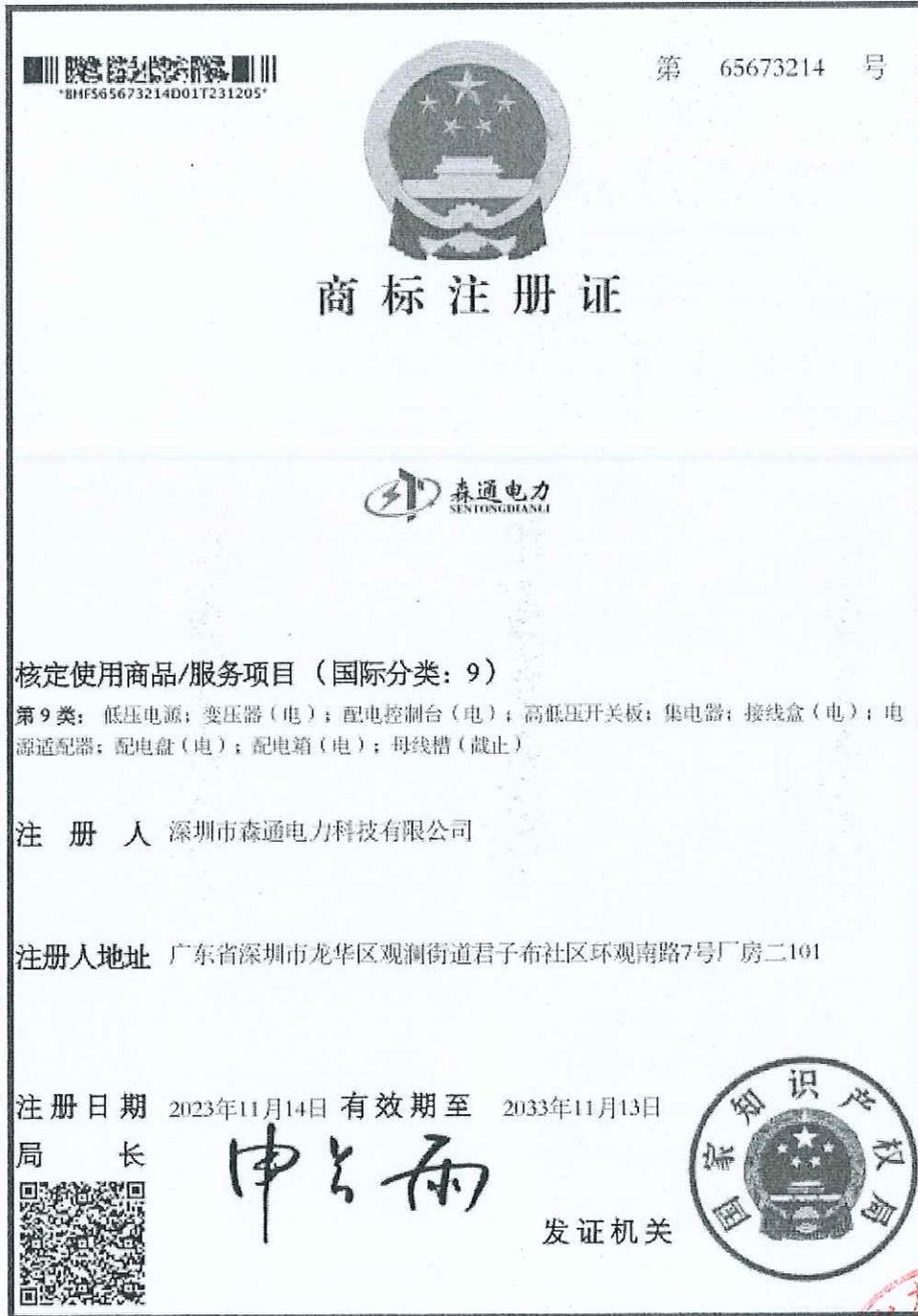




8.6 绿色工厂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8.7 商标注册证书



8.8 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8.9 诚信企业家证书



8.10 诚信企业家证书



8.11 重合同守信证书



9. 制造商资质证书

9.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51824Q09251R0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KB6Q)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经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1-2016 /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覆盖产品及活动: 高压、低压成套设备的生产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4月09日
首次发证: 2024年04月10日	换证日期: *****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强制认证要求之时,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范围、强制性认证要求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的持续有效以是否及时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2025年04月10日
商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2025年04月30日
的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总经理 **肖杰梅**

深圳中标国际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海城社区深南大道前海路交汇处皇海名城七期 1103 (报业大厦)

邮编: 518052 联系电话: 0755-82833099 传真: 0755-82839499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们公司网站 (www.szccac.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9.2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51824O09253R0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RYKB6Q)

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经营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经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

覆盖产品及活动：高压、低压成套设备的生产及其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10日	有效期至：2027年04月09日
首次发证：2024年04月10日	换证日期：*****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强制认证要求之时，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范围、强制性认证要求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的持续有效以是否及时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2025年04月10日
前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2025年04月30日
前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总经理 **吴杰梅**

深圳中标国际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留仙洞社区深南大道前海路交汇处留仙洞七期1103(振业大厦)

邮编：518052 联系电话：0755-82833099 传真：0755-82839499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szccac.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9.3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51824E09252R0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RYKB6Q)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经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16 / 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覆盖产品及活动: 高压、低压成套设备的生产及其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有效期至: 2027年04月09日
首次发证: 2024年04月10日	换证日期: *****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强制认证要求之时,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范围、强制性认证要求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的持续有效以是否及时加贴监督审核标志为准。

2025年04月10日
前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2025年04月30日
前通过监督审核标志





总经理 **吴亚梅**

深圳中标国际检测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头街道星海名城社区深南大道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1103 (湖北大厦)

邮编: 518052 联系电话: 0755-82833099 传真: 0755-82839499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szccac.com) 及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ca.gov.cn) 上查询

10. 投标产品认证证书及试验报告

10.1 产品型式试验报告





No. XG19111011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107



检 验 报 告

TEST REPORT

样品名称：高/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型 号：YB□-12/0.4-1250

委托单位：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试验类别：型式试验



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National High-low Voltage Electrical Apparatus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Center

甘肃电器科学研究院

Gansu Electric Apparatus Research Institute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安宁西路100号

声 明

- 1、本检验报告无“检测专用章”和防伪标志钢印无效。
- 2、本检验报告无编制、校核、审定、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本检验报告涂改无效。
- 4、未经本检验机构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检验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 5、检验结果仅对被检测的样品有效。
- 6、如对本检验报告存有异议，请于报告收到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检验机构提出，以便妥善处理。

检验单位：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地 址：甘肃省天水市秦州区长开路6-6号（科研路1号）

邮 编：741018

电 话：0938-8387399、8381214、8381058

传 真：0938-8387399、8383344

网 址：<http://www.gsdky.com>

E - mail：dqsysuo@163.com



报告编号: XG19111011

第 2 页 共 34 页

国家高低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检验报告	委托编号: WG19111006
检 验 结 论		
<p> 样品型号、名称: YB□-12/0.4-1250 高/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委托单位: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制造单位: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样品编号: 19090258 出厂日期: 2019年9月 样品接收日期: 2019年11月1日 检验日期: 2019.11.2~2019.11.13 检验项目: 绝缘试验 [工频电压: 高压室相间、相对地 42kV /1min, 断口 48kV/1min; 低压主回路 2500V/1min; 高压室雷电冲击电压: 相间、相对地 75 kV, 断口 85 kV] 爬电距离的验证 温升试验 [72.2A/1804.3A(高压回路/低压回路)] 主回路和接地回路短时耐受电流和峰值耐受电流试验 [30kA (有效值), 63 kA (峰值), 1s; 20kA (有效值), 2s; 50kA (峰值), 0.3s] 接地回路连续性试验 [< 100mΩ] 功能试验 防护等级验证 [外壳: IP43] 验证外壳耐受机械应力试验 验证声级试验 [< 45dB] 检验依据: GB/T17467-2010 《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 检验结论: 所检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标准及技术文件的规定, 试品相应性能合格。 </p>		
编制: 那琰 签名: 那琰 日期: 2019.11.28	校核: 王琰 签名: 王琰 日期: 2019.11.28	审定: 刘艳 签名: 刘艳 日期: 2019.11.28 批准: 李凡 签名: 李凡 日期: 2019.11.28

6.7.1 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一：广东兴广源 1 台 2000KVA 箱变+1 台 1600KVA 箱变+1 座开闭所项目

.....签订地.....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51

供方: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揭阳市
 需方: 广东兴广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9月19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以保证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具体条款如下：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3000)	金额(3000)	备注
一	2000KVA 箱式变	YB-2000KVA	座	1	203,830.00	203,830.00	
1	充气柜 G01~G02	ST-12/DV	套	1	18,298.00	18,298.00	
2	变压器	SCB16-2000KVA (10/0.4)	套	1	0.00	0.00	
3	进线柜 P01	GGD:800*1000*1800	台	1	33,194.00	33,194.00	
4	馈电柜 P02	GGD:700*1000*1800	台	1	22,509.00	22,509.00	
5	馈电柜 P03	GGD:800*1000*1800	台	1	24,226.00	24,226.00	
6	馈电柜 P04	GGD:900*1000*1800	台	1	24,635.00	24,635.00	
7	补偿柜 P06 (300KVAR)	GGJ:700*1000*1800	台	1	18,010.00	18,010.00	
8	补偿柜 P07 (300KVAR)	GGJ:700*1000*1800	台	1	18,010.00	18,010.00	
9	箱变外箱		套	1	44,948.00	44,948.00	
二	1600KVA 箱式变	YB-1600KVA	座	1	158,109.00	158,109.00	
1	充气柜 G01~G03	ST-12/DV/pt	套	1	26,947.00	26,947.00	
2	变压器	SCB14-1600KVA (10/0.4)	套	1	0.00	0.00	
3	进线柜 P01	GGD:800*1000*1800	台	1	24,742.00	24,742.00	
4	馈电柜 P02、P03	GGD:900*1000*1800	台	2	22,732.00	45,464.00	
5	补偿柜 P04 (400KVAR)	GGJ:800*1000*1800	台	1	25,357.00	25,357.00	
6	箱变外箱	YB-3900*2900*2350	套	1	36,599.00	36,599.00	
三	10KV 充气柜 G01~G03	DFW-12/Vpt+M+C	座	1	38,061.00	38,061.00	
合计(人民币,元):			座	3	398000.00		含税 13%
合计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元):			叁拾玖万捌仟元整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按 IEC、GB 标准及供方产品技术条件，供方保证货物优良、工艺上乘、全新、未经使用且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品质规格与性能。售后保质期为交货后的 (24) 个月，并终生提供维护，在售后规定的保质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供方须承担需方相应的损失。

三、交货方式、地点：
 1. 采用汽运，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址。
 2. 收货地址：按需方指定地点送货。(以企业微信、电话约定地址发货)
 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到货。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快速生产，1 座充气柜预计 12 天完工，到货日期 2025 年 09 月 30 日，2 座箱变预计 27 天完工，到货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逾期交付的，需方每天按此合同总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给需方。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快速生产，预计____天完工，接到需方发货通知后进行安排发货。

3. 若需方要求延期交货，以及双方协商后日期再另行安排发货。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运费由供方负责，需方负责卸货。

公司名称: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 7 号厂房二 101



.....装订线.....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30051

五、包装标准、费用负担、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包装规格需达到保证产品质量标准,避免运输过程中损坏,包装费用由供方承担,包装物不回收,若运输过程中,货物出现损坏的,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产品受自然条件等原因腐蚀,由供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 由供方提供出厂检验标准、合格证等及国家标准。
2. 需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样品或合同的规定,应妥善保管产品,并在7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产品的货款。
3. 供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双方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作出答复并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同意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 供方所提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需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需方不能利用的,供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供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视为不能交货。

七、随机备品、备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供方装箱清单按照需方图纸及报价文件内容配套设备及配件为准。**八、标的物的所有权:** 自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起转移,但需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的义务,则标的物仍属供方所有。**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 合同之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对公付款进行预付和结算。
2. 口根据合同总金额,采用款到发货方式或账期,以双方协商为准,需按合同金额扣除3%作为产品质量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3. 根据合同总金额,3万起的货款,采用预付10%后进行生产,货到现场签收后付50%,剩余30%作为产品质量金,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货物、文书送达: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提供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邮箱,如果出现无人签收或拒收的情况,应及时联系采购人,了解具体情况,经双方负责人协商后处理;如需变更,则须以企业微信、电话或电邮的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十一、违约责任: 按国家经济法,由违约方承担。**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若协商不成,双方同意由揭阳仲裁委员会仲裁。**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二份,供方执壹份,需方执壹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双方同意以企业微信、传真方式签订本合同(即:传真件为合同有效文本);
 3. 合同内容为打印字体表述,任何手写体的修改部分均无效。
 4. 供方须按照以下约定向需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并交付需方,否则,需方将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
- 本合同适用以下发票:13%增值税专用发票。
- (1) 单位名称: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1MACTB4323M
 - (3)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 (4) 银行账号: 066577902951
 - (5)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31号207房
 - (6) 电话: 13060560505

十四、签署

.....签订线.....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ST20240001

供 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 王佩堃
 委托代理人: 王佩堃
 电 话: 0755-23194300
 传 真: 0755-23775661
 邮 箱: st@sentongdianli.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 号: 4000 0248 0920 0263 405
 税 号: 9144 0300 MA5E RYKB 6Q
 邮 编: 518110



需 方

单位名称(章): 广东兴广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 揭阳市揭东区南溪街北河地官前片自编8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13902769883
 传 真:
 邮 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账 号: 727674174285
 税 号: 91445200MA55X0EA1K
 邮 编:



合同附件之配置清单及图纸



业绩二：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项目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ST20250071

供方：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揭阳市
需方：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6.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双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以保证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具体条款如下：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数量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RMB)	金额(RMB)	备注
一	1000KVA 箱式变	YB-1000KVA	座	1	108,602.00	108,602.00	
1	充气柜 G01~G03	ST-12/CCF	套	1	16,369.00	16,369.00	
2	变压器	SCB11-1000kVA (10/0.4)	套	1	0.00	0.00	
3	进线柜 P01	GGD:600*800*1800	台	1	19,797.00	19,797.00	
4	馈电柜 P02	GGD:1000*800*1800	台	1	34,656.00	34,656.00	
5	补偿柜 P03 (300KVAR)	GGJ:900*800*1800	台	1	17,140.00	17,140.00	
6	箱变外箱	YB-3400*2000*2350	套	1	20,640.00	20,640.00	
二	1000KVA 箱式变	YB-1000KVA	座	1	104,002.00	104,002.00	
1	充气柜 G01~G02	ST-12/CF	套	1	11,769.00	11,769.00	
2	变压器	SCB11-1000kVA (10/0.4)	套	1	0.00	0.00	
3	进线柜 P01	GGD:600*800*1800	台	1	19,797.00	19,797.00	
4	馈电柜 P02	GGD:1000*800*1800	台	1	34,656.00	34,656.00	
5	补偿柜 P03 (300KVAR)	GGJ:900*800*1800	台	1	17,140.00	17,140.00	
6	箱变外箱	YB-3400*2000*2350	套	1	20,640.00	20,640.00	
合 计:			座	2	212604.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			贰拾壹万贰仟陆佰零肆元整			含税 13%	

注：原编号为 ST20250029 的合同作废，以此份为准。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根据国家相关规定，按 IEC、GB 标准及供方产品技术条件。供方保证货物优良、工艺上乘、全新、未经使用且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品质规格与性能。售后质保期为交货后的 (24) 个月，并终生跟踪维护。在售后规定的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的，供方须承担需方相应的损失。

三、交货方式、地点：

1. 采用汽运，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址。
2. 收货地址：按需方指定地点送货。(以企业微信、电话约定地址收货)
 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到货。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开始生产，预计 15 天完工，交货日期 2025 年 06 月 26 日。逾期交付的，需方每天按此合同总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给需方。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开始生产，预计____天完工，接到需方发货通知后进行安排发货。
3. 若需方要求延期交货，以双方协商后日期再另行安排送货。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运费由供方负责，需方负责卸货。

五、包装标准、费用负担、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装订线-----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71

包装规格需达到保证产品质量标准, 避免运输过程中损坏, 包装费用由供方承担, 包装物不回收, 若运输过程中, 货物出现损坏的, 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产品受自然条件等原因毁损, 由供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 由供方提供出厂检验标准、合格证等国家标准。
2. 需方在验收中, 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样品或合同的规定, 应妥善保管产品, 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 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产品的货款。
3. 供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 1 个工作日内 (双方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 作出答复并处理, 否则, 即视为默认同意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 供方所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如果需方同意利用, 应当按质论价; 如果需方不能利用的, 供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 供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 视为不能交货。

七、随机备品、备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供方装箱清单按照需方图纸及报价文件内容配套设备及配件为准。

八、标的物的所有权: 自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起转移, 但需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的义务, 则标的物仍属供方所有。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 合同之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 以对公付款进行预付和结算。
2. 口根据合同总金额, 2 万以内的货款, 采用款到发货方式或账期, 以双方协商为准, 需按合同金额扣除 3% 作为产品质量金, 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3. 口根据合同总金额, 3 万起的货款, 采用预付 10% 后进行生产, 货到现场验收后付 87%, 剩余 3% 作为产品质量金, 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货物、文件送达: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 提供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 如果出现无人签收或拒收的情况, 应及时联系采购人, 了解具体情况, 经双方负责人协商后处理; 如需变更, 则应以企业微信、电话或电邮的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十一、违约责任: 按国家经济法, 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 若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由揭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二份, 供方执壹份, 需方执壹份, 经双方签字, 盖章后生效;
 2. 双方同意以企业微信、传真方式签订本合同 (即: 传真件作为合同有效文本);
 3. 合同内章为打印字体表述, 任何手写体的修改部分均无效。
 4. 供方须按照以下约定向需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并交付需方, 否则, 需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
- 本合同适用以下发票: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 单位名称: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1MAC19N323M
 - (3)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锡东支行
 - (4) 银行账号: 686677902951
 - (5)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 31 号 207 房
 - (6) 电话: 13068568505



.....装订线.....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71

十四、签署

供 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 王佩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194300
 传 真: 0755-23775661
 邮 箱: std1710@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 号: 4000 0248 0920 0263 405
 税 号: 9144 0300 MA5E RYKB 6Q
 邮 编: 518110

需 方

单位名称(章):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31号207房
 法定代表人: 黄俊霖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13069560505
 传 真:
 邮 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账 号: 666577902951
 税 号: 91446221MACTEN323M
 邮 编:



.....签订.....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ST20250026

三、交货方式、地点:

1. 采用汽运, 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址。
2. 收货地址: 按需方指定地点送货。(以企业微信、电话约定地址发货)
- 合同生效后, _____天内到货。
-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 预计_____天完工, 到货日期 2025 年 8 月 15 日, 逾期交付的, 需方每天按此合同总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给需方。
-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 预计_____天完工, 接到需方发货通知后进行安排发货。
3. 若需方要求延期交货, 以双方协商后日期再另行安排发货。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运费由供方负责, 需方负责卸货。

五、包装标准、费用负担、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包装规格需达到保证产品质量标准, 避免运输过程中损坏, 包装费用由供方承担, 包装物不回收。若运输过程中, 货物出现损坏的, 运输过程中如发生产品受自然条件等原因损坏, 由供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 由供方提供出厂检验标准, 合格证等及国家标准。
2. 需方在验收中, 如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样品或合同的规定, 应妥善保管产品, 并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供方提出书面异议, 需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要求的产品的货款。
3. 供方在接到需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 1 个工作日内(双方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作出答复并处理, 否则, 即视为默认同意需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4. 供方所提供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包装重量和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如果需方同意利用, 应当按质论价; 如果需方不能利用的, 供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由此造成的费用; 供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 视为不能交货。

七、随机备品、各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供方装箱清单按照需方图纸及报价文件内容配套设备及配件为准。

八、标的物的所有权: 自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起转移, 但需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的义务, 则标的物仍属供方所有。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 合同之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 以对公付款进行预付和结算。
2. 根据合同总金额, 采用款到发货方式或做账期, 以双方协商为准, 需按合同金额扣除 3% 作为产品质量金, 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3. 根据合同总金额, 3 万起的货款, 采用预付 10% 后进行生产, 货到现场验收后付 87%, 剩余 3% 作为产品质量金, 质保期满后无息退还。

十、货物、文寄送达: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 提供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电话, 如果出现无人接收或拒收的情况, 应及时联系采购人, 了解具体情况, 经双方负责人协商后处理; 如需变更, 则须以企业微信、电话或电邮的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十一、违约责任: 按国家经济法, 由违约方承担。

十二、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 若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由揭阳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二份, 供方执一份, 需方执一份,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双方同意以企业微信、传真方式签订本合同(即: 传真件为合同有效文本);
 3. 合同内容为打印字体表述, 任何手写体的修改部分均无效;
 4. 供方须按照以下约定向需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并交还需方, 否则, 需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
- 本合同适用以下发票: 13% 增值税专用发票。
- (1) 单位名称: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2) 纳税人识别号: 91445221MAC78N323N
 - (3)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粤东支行
 - (4) 银行账号: 866577902951
 - (5)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 31 号 207 房
 - (6) 电话: 13060560505



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36

十四、签署

供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 王佩尧
 委托代理人: 王佩尧
 电话: 0755-23194300
 传真: 0755-23775661
 邮箱: st1171@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号: 4000024809200263405
 税号: 9144 0300 MA5E RYKH 6Q
 邮编: 518110

需方

单位名称(章): 广东省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31号207房
 法定代表人: 李俊
 委托代理人: 李俊
 电话: 13060600505
 传真:
 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账号: 666577902951
 税号: 91445221MAC7BN322M
 邮编:



业绩四：广东德广源 2 台 1000KVA 箱变+1 台 500KVA 箱变项目

.....装订线.....
成套产品订货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29

供方: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深圳龙华
需方: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06月11日

供需双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经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以保证双方之间的合作关系,具体条款如下:

一、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厂家、数量及金额: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含税)	金额(含税)	备注
一	1000KVA 箱式变	YB-1000KVA	座	1	108,802.00	108,802.00	
1	充气柜 G01~G03	ST-12/CCP	套	1	16,369.00	16,369.00	
2	变压器	SCB11-1000KVA (10/0.4)	套	1	甲方提供	0.00	
3	进线柜 P01	GGD:600*800*1800	台	1	19,797.00	19,797.00	
4	馈电柜 P02	GGD:1000*800*1800	台	1	34,656.00	34,656.00	
5	补偿柜 P03 (300KVAR)	GGJ:900*800*1800	台	1	17,140.00	17,140.00	
6	箱变外箱	YB-2500*2300*2350	套	1	20,540.00	20,540.00	
二	1000KVA 箱式变	YB-1000KVA	座	1	104,002.00	104,002.00	
1	充气柜 G01~G02	ST-12/CF	套	1	11,769.00	11,769.00	
2	变压器	SCB11-1000KVA (10/0.4)	套	1	甲方提供	0.00	
3	进线柜 P01	GGD:600*800*1800	台	1	19,797.00	19,797.00	
4	馈电柜 P02	GGD:1000*800*1800	台	1	34,656.00	34,656.00	
5	补偿柜 P03 (300KVAR)	GGJ:900*800*1800	台	1	17,140.00	17,140.00	
6	箱变外箱	YB-2900*2300*2350	套	1	20,540.00	20,540.00	
三	500KVA 箱式变	YB-500KVA	座	1	67,239.00	67,239.00	
1	充气柜 G1~G3	ST-12/DCF	套	1	15,279.00	15,279.00	
2	变压器	SCB14-500KVA (10/0.4)	套	1	甲方提供	0.00	
3	进线柜 P01	GGD:600*800*1800	台	1	12,215.00	12,215.00	
4	馈电柜 P02	GGD:800*800*1800	台	1	11,205.00	11,205.00	
5	补偿柜 P03 (150KVAR)	GGJ:600*800*1800	台	1	14,260.00	14,260.00	
6	箱变外箱	YB-2500*2200*2350	套	1	14,280.00	14,280.00	
合 计:			座	3	279843.00		
合计金额大写:			贰拾柒万玖仟捌佰肆拾叁元整			含税 13%	

(注:空格和不够用,可以另接)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按 GB 标准及供方产品技术条件,供方保证货物工艺优良、全新,未经使用且完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品质规格与性能,保修期为交货后的 12 个月,并终生跟踪维护。

三、交货方式、地点:1.供方送货上门,需方负责卸货。

版本号: v1.0

第 1 页,共 2 页



.....装订线.....
成套产品订货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29

- 2. 收货地址: 详细待另通知 (不含二次转运)。
- 3. 若需方要求延期交货, 应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 如需方要求延期交货, 时间超过 1 个月则从第 2 个月起每日按合同金额的 1.5% 支付仓储费。
- 四、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公路汽运 (汽车能到达的地方), 运费由供方负责。
- 五、包装标准、费用负担、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采用拉伸膜包装, 包装费用由供方承担, 包装物不回收。
-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由供方提供出厂检验标准及国家标准。需方收货后应及时检验, 如有质量问题, 需方须在收货后七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 若需方收货后七天内未以书面形式对货物质量提出异议, 则视为货物验收合格。
- 七、随机备品、备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以供方提供的装箱清单为准。
- 八、标的物的所有权: 自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起转移, 但需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的义务, 则标的物仍属供方所有。
-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 合同之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 供方只收转账支票或电汇付款。供方拒绝收现金及无收款方名称的支票; 2. 货到现场签收后 30 日内付清合同金额。
- 十、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 15 日交货。
- 十一、文书送达: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 提供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邮箱, 如果出现无人签收或拒收的情况, 则视为送达; 如需变更, 则须以书面或电邮的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 十二、违约责任: 按国家经济合同法, 由违约方承担, 需方未能按期付款, 则逾期每天按合同总额的 1.5% 向供方支付违约金。需方交货前单方解除合同, 变更合同标的数量, 规格的或以自身行为表明不愿继续履行合同的, 供方有权要求需方继续履行原合同或按原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 若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由向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因违约发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由违约方承担。
-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贰份, 供方执壹份, 需方执壹份, 经双方签字, 盖章后生效; 2. 双方同意以传真、扫描方式签订本合同 (即: 传真件, 扫描件为合同有效文本); 3. 合同内容为打印字体表述, 任何手写体的修改部分均无效。



版本号: v1.0 第 2 页, 共 2 页



.....装订线.....
成套产品订货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029

十五、签署

供 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
 7号厂房二101
 法定代表人: 王佩亮
 委托代理人: 王佩亮
 电 话: 0755-23194800
 传 真: 0755-23275661
 邮 箱: std17108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 号: 4000 0248 0920 0263 405
 税 号: 9144 0300 MA5E RYKB 0Q
 邮 编: 518110

需 方

单位名称(章): 广东德广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41号207房
 法定代表人: 黄俊霖
 委托代理人: 黄俊霖
 电 话: 1300660505
 传 真:
 邮 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账 号: 666577902951
 税 号: 91445221MAC1BK323M
 邮 编:



版本号: v1.0

第 3 页, 共 2 1 页

..... 签订.....
成套产品订货合同

合同编号: ST2025018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由供方提供出厂检验标准及国家标准。需方收货后应及时检验, 如有质量问题, 需方须在收货后七天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 若需方收货后七天内未以书面形式对货物质量提出异议, 则视为货物验收合格。

七、随机备品、备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以供方提供的装箱清单为准。

八、标的物的所有权: 自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起转移, 但需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的义务, 则标的物仍属供方所有。

九、结算方式及期限: 1. 合同之款项以人民币计价及结算, 供方只收转账支票或电汇付款。供方拒绝现金及无收款方名称的支票。2. 货到现场验收后 30 日内付清合同金额。

十、交货时间: 合同生效及图纸确认后 15 日交货。

十一、文书送达: 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 提供指定的送达地址和联系邮箱, 如果出现无人签收或拒收的情况, 视为送达; 如需变更, 则须以书面或电邮的形式提前通知对方。

十二、违约责任: 按国家经济法, 由违约方承担。需方未按期付款, 则逾期每天按合同总额的 1.5% 向供方支付违约金。需方交货前单方解除合同, 变更合同标的数量, 规格的或以自身行为表明不愿继续履行合同的, 供方有权要求需方继续履行原合同或按原合同总价款的 20% 支付违约金。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双方友好协商, 若协商不成, 双方同意由供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由违约方承担。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1. 本合同一式贰份, 供方执壹份, 需方执壹份, 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双方同意以传真、扫描方式签订本合同(即: 传真件、扫描件为合同有效文本); 3. 合同内容为打印字体表述, 任何手写体的修改部分均无效。

十五、签署

供 方

单位名称(章): 深圳市森通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君子布社区环观南路 7 号厂房二 101
 法定代表人: 李佩亮
 委托代理人: 王佩亮
 电 话: 0755-23194300
 传 真: 0755-23275561
 邮 箱: st1710@163.com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宝支行
 账 号: 4000 0248 0920 0263 405
 税 号: 9144 0300 MA5E RYXB 6Q
 邮 编: 518110

需 方

单位名称(章): 广东广和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 21 号 207 房
 法定代表人: 莫俊霖
 委托代理人: 黄丽梅
 电 话: 13080580505
 传 真:
 邮 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揭东支行
 账 号: 666577902951
 税 号: 91445221MACTBN323M
 邮 编:

版本号: v1.0

第 2 页, 共 14 页

